

证券代码：400195

证券简称：泰禾3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通讯方式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月15日以直接送达或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其森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西俊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保交楼贷款以太原市晋源区区级平台公司太原市晋源区晋华北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北河”）作为借款人，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等 11 家银团合作并签署《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借款本金为 7 亿元。本次所融资金封闭运行，专项用于泰禾金尊府项目。借款期限从首笔贷款资金的提款日(包括该日)/生效日起算，共计 36 个月，公司同意为《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所涉及的负债和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提供担保的公告》（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1 日